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邱建林、董监会工作负责人朱菊珍及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743,233,682.07	23,805,537,463.84	24,023,230,48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78,310,529.17	5,476,875,468.83	5,685,638,494.80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85,067,747.10	-4.10%	22,149,281,404.00	-1.81%	
营业收入(元)	7,785,067,747.10	-55.31%	12,233,479.69	-9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040,442.90	-57.31%	91,550,961.32	-6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40,789,248.03	7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57.14%	0.01	-95.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57.14%	0.01	-95.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29%	-1.69%	0.22%	-4.66%	

非常规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4,299.50	
股权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78,232.08	
企业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8,070,353.30	
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7,372.13	
所得税影响额	2,810,124.1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额(税后)	2,558,580.90	
合计	-79,316,016.1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具体情况。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浙江逸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3%	807,829,390	0	质押 47,000,000
天津津澜钾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	54,023,900	0	质押 18,077,966
天津津澜钾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5,237,510	0	质押 5,079,170
杭州华联化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6,160,995	0	
曹伟娟	境内自然人	0.50%	5,800,000	0	
四川金美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0.36%	4,098,226	0	
王利红	境内自然人	0.27%	3,111,045	0	
牛书红	境内自然人	0.23%	2,646,900	0	
北京中航泰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2,391,764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期账户	其他	0.20%	2,263,1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浙江逸盛集团有限公司	807,829,390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津澜钾肥有限公司	54,023,900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津澜钾肥有限公司	15,237,510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华联化学有限公司	6,160,995	人民币普通股
曹伟娟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金美业有限责任公司	4,098,226	人民币普通股
王利红	3,111,045	人民币普通股
牛书红	2,6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中航泰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91,7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期账户	2,2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注：2014年5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逸盛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之后，仍有7,209股未送股给股东恒逸集团的股东账户。因此，截止报告期末，恒逸集团实际持股票数为70,813,021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03%。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定向回购专用账户”对原股东刘寿亭、张伟分别进行了约定购回的初始交易，交易数量分别为1,570,000股、713,100股，总占公司总股本的0.20%。

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617,685,144,777	1,175,007,945	82%	货币资金年初增长82%，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80,000	-188,627,055	-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年初下降95%，系报告期末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1,182,831,739,539,246	389,293,717	49%	应收账款年初增长49%，系公司业务量增加，出口商品发生应收账款增加所致；货币资金年初增加，应收票据年初增加；	
应付账款	1,092,400,285,887	-736,439,514	-40%	应付账款年初下降40%，系本期预付款项已转入应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41,317,116	15,866,540	25%	其他应收款年初增长16%，系应收款项增加，特别是往来款项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68,082,659	271,229,07	-103,146,347	其他流动资产年初增长38%，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	
固定资产	10,592,191,739,443	2,979,457,616	32%	固定资产年初增长32%，主要是PTA产能技改扩能项目完成所致；	
在建工程	546,441,831	-1,931,846,	-167	在建工程年初下降72%，主要是PTA产能技改扩能项目完成所致；	
工程物资	302,088,46,26,784	-46,23,908	-99%	工程物资年初下降99%，系原材料采购减少，在建工程停止；	
应付职工薪酬	3,559,109,14,586,500	2,548,522,875	245%	应付职工薪酬年初增长245%，系公司PTA产能技改扩能项目所需增加；	
应付股利	87,374,000	87	-99%	应付股利年初下降99%，系公司利润分配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28,200,421,201,828	-140,261,838	-33%	其他应付款年初下降33%，系银行存款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337,711,891	236,580,860	46,101,131	43%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增长46%，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利润分配项目	2,167,709	21,071,544	15,091,165	72%	利润分配项目年初增加148万元，主要是定期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股利

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办法的分析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9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3.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PTA节能技改扩能项目完成装置调试，并于近日顺利进入试生产运行阶段。

4.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投资事项；

6.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置换事项；

7.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

8.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项目、协议、债务、担保等事项；

9.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处罚、停牌事项；

10.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融资事项；

11.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债务到期事项；

12.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3.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14.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

15.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项目、协议、债务、担保等事项；

16.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融资事项；

17.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债务到期事项；

18.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20.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

21.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项目、协议、债务、担保等事项；

22.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融资事项；

23.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债务到期事项；

24.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5.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